

总希望奉献给读者朋友们的的是新出炉的,哪怕不是高级的面包,只是窝窝头也好。带泥新蔬,总比超市里修剪整齐真空袋装的蔬菜好。《疏灯细语人家》,就是这样的一本新书,所收录的五十篇散文,都是新作。书名是由陆游的一联诗“细径僧归云外寺,疏灯人语酒家楼”改编而来的。疏灯细语中的人家里面,有你也有我。或者说,人家中的疏灯细语,是你我共同向往的生活图景,因为那喁喁细语里,有我们逝去的几多光阴;那温暖的灯光里,有我们尚存的一份希冀。想来这应该是我也是读者朋友们,在这个并不那么安静的动荡世界中,心里的一点所思所盼吧。

和我的上一本散文集《正是橙黄橘绿时》一样,这本散文集的写作方式和内容,依然是日常和回忆,一些读书的文字,最后附上2023年一年写的旧体诗。一年的日子,都在这里了。读过上一本书的读者,会发现我像雨后的蚯蚓一样,顽固地在这窄小几处特别是日常和回忆这

样两方面往地底下钻,几乎忘记了未来可能会更加明亮的天空。只是,泥留虫迹,枝挂鸟痕一般,地上留下了这一年来蚯蚓爬行过的浅浅痕迹,颇有些“乱书重理淡生涯”之感。

关于日常。读是枝裕和的随笔集《有如走路的速度》,让我更加看到这两个字的分量。在这本书中,我特别注意到他提出“琐碎的日常”“失去的日常”“非日常”这样三个观点,像三块浮出水面的礁石,锐利地刺向当今文学写作浮躁的世界。

他说,对于写作,“琐碎的日常”是必需的,就是要“挖掘脚下微不足道却更柔软的事物”。这一观点,和孙犁先生所言“最好多写人不经心的小事,避开人所共知的大事”,是一致的。缺少了这样微不足道和人不经心的琐碎日常,无论电影还是文学,是枝说“就不够充实,就会失败”。

他说:“失去的日常”会变得粗糙潦草,这是不行的。说到底,电影就是要对日常生活进行丰富的描述,并且把它真实地传达给观众。”他说的是电

影,说文学是一样的。关于“非日常”,他做过一档选秀的电视节目,但他心里很明确:“重心并非表现选秀成败这种非日常的事件,而是音乐如何融入他们的生活这种‘日常’视角。”

这三个观点,我这样理解:第一,“琐碎的日常”,是日常的核心;第二,“失去的日常”,也就没有了文学写作;第三,“非日常”,是常常会步入写作的沼泽。前两点,关乎写作的理念和追求;最后一点,关乎写作的定力,能否不被权势和资本所诱惑,而去躬身迎合,自觉不自觉地“非日常”编织花环,以“非日常

近日,一则德云社行将入驻群众影剧院的消息,让沉寂多时的这家影剧院又重回人们的视野中。位于四川北路的群众影剧院,其前身是1928年由原广舞台负责人招股筹资,创建时建筑面积达1765平方米、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门面四层、场内分为正厅和楼厅的广东大戏院。1968年更名为群众影剧院。开幕

## 疏灯细语人家

肖复兴

荸荠,即《尔雅》中的“凫茈”,可见来历甚早,上海人称之为“地栗”,此名在《本草纲目》《广群芳谱》中已见,所以未必是沪地土语。乡间称荸荠为“乌芋”,意为黑色的芋头,颇神似。广东人则称荸荠为“马蹄”。此名自百越而来,“马”是“果”之意,“蹄”是“地”的意思,百越词序是倒转写的,所以,马蹄就是“蹄马”,即地果之意。

人有南北之分,荸荠亦分南北。北方荸荠形大而色黑,汁少味淡;南方荸荠形小而色红黑,嫩而多汁,甜若甘蔗。北京人是把荸荠视为鲜果的,就像天津人把沙窝萝卜当成水果吃。旧时北京的冰糖葫芦,无非山楂和荸荠。荸荠削皮,蘸了糖浆,凝结后,如水晶般雪白,甚美。也有将荸荠和山楂间隔串成糖葫芦,红白相间,亦好看。冰糖葫芦亦是下酒菜。1936年,瞿宣颖在《北游录话》写了这么一段话:

如果夜长无事,沽一壶白酒,买一大包花生,对着熊熊的火炉,缓缓独酌,以解岑寂,这种意味,确是闹市中人不能有的。偶然担子走过,还可以买几串冰糖葫芦下酒,风味尤为清俊。

只有长解酒中滋味之人,才会用冰糖葫芦下酒,生“清俊”之深慨。

旧时南方,万物依时而序。在诗人把酒送春,姑娘凭栏腰肢软的四五月间,正是种植荸荠之时。到了深秋十月,荸荠就可从田里掘出,成为冬季的鲜品。荸荠和藕、菱一样,有生、熟两种吃法。生吃,削去外皮即可。熟食则有多种,有将荸荠煮熟后削皮吃的;有以荸荠切片和鸡片同炒,以鸡片之细软,来搭配爽脆的荸荠片的。地道的扬州狮子头里总要放些荸荠丁,取其脆爽,化解油腻。

端午节到了,活泛在我心头的凡人细节忽然鲜活起来:早年,南阳曾有过给小娃娃洗露水澡的风俗。谁家孩子积食消化不良,大人就会趁端午节的太阳没出来的时候,找片草深露浓的塘地,将孩子放在草窝里,一个人抓着两只小脚丫儿后

退着拉,口中念念有词:“拉,拉拉退气,拉掉没有?”后边跟着的人应答:“拉掉了!”如此一问一答,反复好几圈儿,直到那孩子浑身上下湿淋淋,像从水里捞出来一样。当时,我还是个穿肚兜的小人芽子,大清早,爹把我从梦里叫醒,抱起来就走,我挣扎着想哭,娘搦我的腿,说:别哭别哭,咱去洗个露水澡,回来让你吃鸡蛋……在又厚实又光滑的葛巴草上被父亲拉来拉去,不一会儿身上就沾满了草叶子。刚开始我还不住声地笑,刺痒起来就开始

大哭。妈说:好了好了,有那个意思就中了,你没看娃子身上都湿透了……民间有传说,月亮奶奶一年四季都在月宫里捣药,天晴的时候还能看见她一动一动的踪影。那么费心费力地捣一年,只是为了在端午

说留在我的记忆里的,全部是金沙;更不敢说,在这本散文集中所写的关于回忆的篇章,都是金沙而成的艺术品。我能够说的是,回忆是一个作家的财富,回忆的多少薄厚浊清与粗细,决定着一个作家写作之路的长短和宽窄。

回忆,是作家的一种能力,带有魔法的基本功,比写作方法和技巧甚至灵感更重要。

在这这里的记忆,其实,也是日常,而绝非那些惊天动地的大事或曲折跌宕的故事。需要重视的,依然是琐碎的日常。需要警惕的,依然是“非日常”。需要认真做的,更是要在记忆深处打捞那些“失去的日常”。

“日常”二字不简单,我希望自己的写作坚守在日常之中,书写日常微不足道而能够牵动内心的点点滴滴。这些点点滴滴虽微不足道,却是在这个纷乱的尘世浮生,亦即是枝裕和所说“并不完美的世界”中,沉淀在我们心底的一点依托,如远山的呼唤,如依稀的星火。疏灯细语,点亮我们彼此,温暖我们彼此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姨妈是服装公司的裁缝,心灵手巧,我穿着她做的衣服长大。父母总担心我有攀比心,时不时灌输“外表美只能取悦一时,内心美方能经久不衰”的理念。姨妈可不管,她悄悄告诉我,“劳动节后替你做条裙子,正好儿童节那天可以穿”。于是,儿童节当天,我按时穿上了牛仔背心裙,还额外收获一件白底碎花泡泡袖衬衫。等到活过姨妈当年的年龄,我才隐约体会到,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不怎么丰富的年代,有人用智慧和体力把百分之百的爱给了我。韩国作家金爱烂写自己“无法用教育或熏陶替代,买不到也学不来的幼年情绪”是在妈妈经营二十多年的刀削面店形成的。是怎样一种情绪呢?“妈妈做的是餐饮生意,却懂得人活不能满足于吃喝,所以她心甘情愿、毫不怀疑地给女儿们买书,也给自己买衣服,擦粉。”我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穿新衣的那个六一,是多么快活且有力量地走在路上,坐在教室里,心中想的全是好事,正如金作家所言,“我喜欢我们的人生不仅仅为了生存,还有奢侈、虚荣和美丽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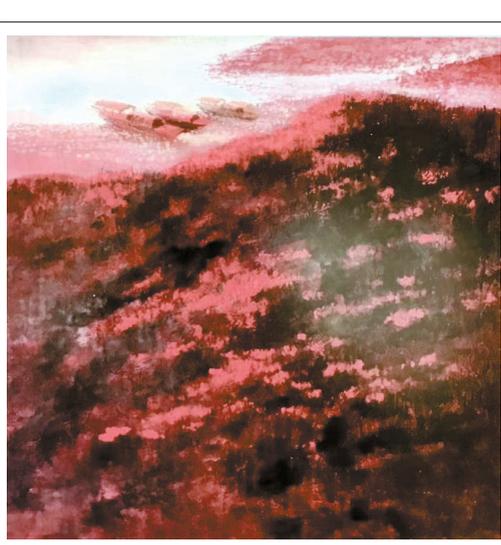
我很感激曾经度过的每个情意满满的节日,尤其是儿童节,无论是家人还是社会,在那个时代竭尽所能保护了孩子们纯真的心,直到现在,我依然记得他们既欣慰又感慨地说:“真是遇到了好时候。”是的,被堆积爱与希望的每一步,都是我们敢于回望曾经的坚实支撑。只要人类生生不息,儿童节就要永远快乐下去。

初,由于市场发生了变化,影剧院放电影和演出减少,便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野。

对于我等那些居住在虹口的“原住民”来说,对群众影剧院还是有情结的,虽然一度曾关闭了买卖各种小商品的店铺,但每次走过四川北路,我还是会特地去看影剧院看看……回忆当年在群众影剧院看完电影去对面的三八饭店、朝晖照相器材商店、群英绸布商店等吃饭逛街的情景。

又喧又甜。端午节去干娘家走亲戚,年年不可少。我提着一篮自家炸的细油条,蹦蹦跳跳地走在田间路上,心心念念的,是干娘用花丝线给我缠的香囊。我亲娘是个大忙人,三块花布一缝,装上艾叶拿五色线一搐,就是一个鸡心香布袋,我都不好意思拿出来跟别人比。只要走趟干娘家,菱角形的香囊还有带穗儿的料布袋香囊就不止两三个了。城市里没有四季,与节气相关的往事越去越远了,可我忘不了那曾经端坐在旷野上的端午节,每一想起,白茫茫的露水就打在了心尖上。

因为有了屈原,端午节注入了丰厚的精神内涵。请看明日本栏。



惠风 齐铁偕 诗书画  
依稀非雾亦非霞,日夜吹嘘景色奢。  
才使暖香梅下退,又红春色到桃花。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说,记忆几乎就是一切。记忆不仅保存积累起来的材料,它还像一个有魔法的筛子,能保留下一切最珍贵的东西。灰尘和草屑会漏下去,随风飘散,而金沙始终留在表面上。十分明显,正是应该用这些金沙来创作艺术品。”我不敢

吃过午饭,范先生收拾好碗筷,趁着老伴睡午觉的时间,他就轻手轻脚地坐到电脑前,开始写网络日志。今天写点什么?早上陪老伴在花园散步的时候,他看到很多花开了,心情大好,于是想到那些歌颂春天的诗句,想到大自然的四季轮回。“向上的力量时不时在鼓舞着我迎接每一个明天,虽然我是一个老人,但依然还有活着的权利,依然还保持着一颗童心,不想垂垂老矣而过早地躺在床上等待。”因为视力不好,手抖得厉害,一篇500字的日志反复写了两个多小时,再配上两张花园的美景照片,他长舒一口气,点击了“提交”按钮。

不知不觉,78岁的范先生已经在网站上发布6000多篇日志。他计算了一下,从2007年退休后开始写第一篇日志,平均下来几乎就是每天一篇,“如果按500字计算,有三百万字以上,也有那么一点洋洋大观”。范先生住在杨浦区一个老式新村,一室一厅的房子不宽敞,但很整洁,井井有条。他的“工位”在阳台的角落里,书桌很窄小,只放得下显示器。我问他:“键盘在哪里?”他像变戏法一样,从书柜上取下键盘,然后打开书桌的抽屉板,把键盘架上去。每天下午,他就雷打不动地坐在电脑前,逐条回复网上的留言,查看新帖,构思自己的网络日志。

如他自己所说,他就是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上海老人。1966年被分配进印刷厂工作,经历了各种年代的起伏,终于40年后光荣退休。上世纪70

年退休和妻子结婚,生儿育女,磕磕绊绊中相守到要迈入金婚的年纪。退休以后,他的主要任务就是帮衬儿子的小家庭,照顾出车祸后留下脑部后遗症的妻子。事业爱情亲情都无风无浪……为什么要写网络日志?有什么可写呢?他说,因为当年看了《雷锋日记》,所以对写日记有执念。退休后发现可以在网站上写日记(博客),还能和大家互动交流,觉得很新奇,就坚持写下来。

我花了几天的时间,读了范先生的大部分日志。他的记录很琐碎,每天都是喜忧参半的小事,但是串起来却成了人生的一个个节点:送走老父母、儿女成家、孙辈出生、老伴车祸、买房、生病、外孙留学、衰老……因为是从最新的日期开始读,一篇篇往前翻,这就好像一部倒带的人生。我用上帝视角看他从78岁到60岁的生活,处处都有穿越的细节,不禁感慨生命的玄妙和无奈。记得20多年前,因为临近毕业心烦意乱,我也曾写过两大本日记,一直藏在娘家的壁橱里。偶尔打开过一两次,赶紧合上,完全看不下去,不相信自己会写这么无知又矫情的文章。可是现在看范先生的日记,我却是津津有味,也许是因为这是一段超出我认知的经历。我在偷看一段“未来的人生”,希望在以后解题的过程中,变得更智慧更从容一些。这让我想起电视剧《漫长的季节》里那个结尾镜头:老年的王响追着中年王响驾驶的火车头,大声地呼喊“往前走,别回头”。

嗯,我记住了。

回忆,是作家的一种能力,带有魔法的基本功,比写作方法和技巧甚至灵感更重要。

在这这里的记忆,其实,也是日常,而绝非那些惊天动地的大事或曲折跌宕的故事。需要重视的,依然是琐碎的日常。需要警惕的,依然是“非日常”。需要认真做的,更是要在记忆深处打捞那些“失去的日常”。

“日常”二字不简单,我希望自己的写作坚守在日常之中,书写日常微不足道而能够牵动内心的点点滴滴。这些点点滴滴虽微不足道,却是在这个纷乱的尘世浮生,亦即是枝裕和所说“并不完美的世界”中,沉淀在我们心底的一点依托,如远山的呼唤,如依稀的星火。疏灯细语,点亮我们彼此,温暖我们彼此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姨妈是服装公司的裁缝,心灵手巧,我穿着她做的衣服长大。父母总担心我有攀比心,时不时灌输“外表美只能取悦一时,内心美方能经久不衰”的理念。姨妈可不管,她悄悄告诉我,“劳动节后替你做条裙子,正好儿童节那天可以穿”。于是,儿童节当天,我按时穿上了牛仔背心裙,还额外收获一件白底碎花泡泡袖衬衫。等到活过姨妈当年的年龄,我才隐约体会到,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不怎么丰富的年代,有人用智慧和体力把百分之百的爱给了我。韩国作家金爱烂写自己“无法用教育或熏陶替代,买不到也学不来的幼年情绪”是在妈妈经营二十多年的刀削面店形成的。是怎样一种情绪呢?“妈妈做的是餐饮生意,却懂得人活不能满足于吃喝,所以她心甘情愿、毫不怀疑地给女儿们买书,也给自己买衣服,擦粉。”我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穿新衣的那个六一,是多么快活且有力量地走在路上,坐在教室里,心中想的全是好事,正如金作家所言,“我喜欢我们的人生不仅仅为了生存,还有奢侈、虚荣和美丽”。

吃过午饭,范先生收拾好碗筷,趁着老伴睡午觉的时间,他就轻手轻脚地坐到电脑前,开始写网络日志。今天写点什么?早上陪老伴在花园散步的时候,他看到很多花开了,心情大好,于是想到那些歌颂春天的诗句,想到大自然的四季轮回。“向上的力量时不时在鼓舞着我迎接每一个明天,虽然我是一个老人,但依然还有活着的权利,依然还保持着一颗童心,不想垂垂老矣而过早地躺在床上等待。”因为视力不好,手抖得厉害,一篇500字的日志反复写了两个多小时,再配上两张花园的美景照片,他长舒一口气,点击了“提交”按钮。

不知不觉,78岁的范先生已经在网站上发布6000多篇日志。他计算了一下,从2007年退休后开始写第一篇日志,平均下来几乎就是每天一篇,“如果按500字计算,有三百万字以上,也有那么一点洋洋大观”。范先生住在杨浦区一个老式新村,一室一厅的房子不宽敞,但很整洁,井井有条。他的“工位”在阳台的角落里,书桌很窄小,只放得下显示器。我问他:“键盘在哪里?”他像变戏法一样,从书柜上取下键盘,然后打开书桌的抽屉板,把键盘架上去。每天下午,他就雷打不动地坐在电脑前,逐条回复网上的留言,查看新帖,构思自己的网络日志。

如他自己所说,他就是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上海老人。1966年被分配进印刷厂工作,经历了各种年代的起伏,终于40年后光荣退休。上世纪70

年退休和妻子结婚,生儿育女,磕磕绊绊中相守到要迈入金婚的年纪。退休以后,他的主要任务就是帮衬儿子的小家庭,照顾出车祸后留下脑部后遗症的妻子。事业爱情亲情都无风无浪……为什么要写网络日志?有什么可写呢?他说,因为当年看了《雷锋日记》,所以对写日记有执念。退休后发现可以在网站上写日记(博客),还能和大家互动交流,觉得很新奇,就坚持写下来。

我花了几天的时间,读了范先生的大部分日志。他的记录很琐碎,每天都是喜忧参半的小事,但是串起来却成了人生的一个个节点:送走老父母、儿女成家、孙辈出生、老伴车祸、买房、生病、外孙留学、衰老……因为是从最新的日期开始读,一篇篇往前翻,这就好像一部倒带的人生。我用上帝视角看他从78岁到60岁的生活,处处都有穿越的细节,不禁感慨生命的玄妙和无奈。记得20多年前,因为临近毕业心烦意乱,我也曾写过两大本日记,一直藏在娘家的壁橱里。偶尔打开过一两次,赶紧合上,完全看不下去,不相信自己会写这么无知又矫情的文章。可是现在看范先生的日记,我却是津津有味,也许是因为这是一段超出我认知的经历。我在偷看一段“未来的人生”,希望在以后解题的过程中,变得更智慧更从容一些。这让我想起电视剧《漫长的季节》里那个结尾镜头:老年的王响追着中年王响驾驶的火车头,大声地呼喊“往前走,别回头”。

嗯,我记住了。

回忆,是作家的一种能力,带有魔法的基本功,比写作方法和技巧甚至灵感更重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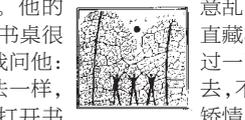
在这这里的记忆,其实,也是日常,而绝非那些惊天动地的大事或曲折跌宕的故事。需要重视的,依然是琐碎的日常。需要警惕的,依然是“非日常”。需要认真做的,更是要在记忆深处打捞那些“失去的日常”。

“日常”二字不简单,我希望自己的写作坚守在日常之中,书写日常微不足道而能够牵动内心的点点滴滴。这些点点滴滴虽微不足道,却是在这个纷乱的尘世浮生,亦即是枝裕和所说“并不完美的世界”中,沉淀在我们心底的一点依托,如远山的呼唤,如依稀的星火。疏灯细语,点亮我们彼此,温暖我们彼此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姨妈是服装公司的裁缝,心灵手巧,我穿着她做的衣服长大。父母总担心我有攀比心,时不时灌输“外表美只能取悦一时,内心美方能经久不衰”的理念。姨妈可不管,她悄悄告诉我,“劳动节后替你做条裙子,正好儿童节那天可以穿”。于是,儿童节当天,我按时穿上了牛仔背心裙,还额外收获一件白底碎花泡泡袖衬衫。等到活过姨妈当年的年龄,我才隐约体会到,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不怎么丰富的年代,有人用智慧和体力把百分之百的爱给了我。韩国作家金爱烂写自己“无法用教育或熏陶替代,买不到也学不来的幼年情绪”是在妈妈经营二十多年的刀削面店形成的。是怎样一种情绪呢?“妈妈做的是餐饮生意,却懂得人活不能满足于吃喝,所以她心甘情愿、毫不怀疑地给女儿们买书,也给自己买衣服,擦粉。”我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穿新衣的那个六一,是多么快活且有力量地走在路上,坐在教室里,心中想的全是好事,正如金作家所言,“我喜欢我们的人生不仅仅为了生存,还有奢侈、虚荣和美丽”。

## 倒带人生

王慧兰



## 雨中花令·夏夜宿山家用晏同叔词韵

松庐

野宿溪烟晚就。泠泠松风盈袖。香里开樽遥对月,疑辨南柯守。直上天池看碧藕。梦中认、彩丝纤手。只可惜、远鸡催晓色,都入青山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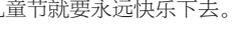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夜光杯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姨妈是服装公司的裁缝,心灵手巧,我穿着她做的衣服长大。父母总担心我有攀比心,时不时灌输“外表美只能取悦一时,内心美方能经久不衰”的理念。姨妈可不管,她悄悄告诉我,“劳动节后替你做条裙子,正好儿童节那天可以穿”。于是,儿童节当天,我按时穿上了牛仔背心裙,还额外收获一件白底碎花泡泡袖衬衫。等到活过姨妈当年的年龄,我才隐约体会到,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不怎么丰富的年代,有人用智慧和体力把百分之百的爱给了我。韩国作家金爱烂写自己“无法用教育或熏陶替代,买不到也学不来的幼年情绪”是在妈妈经营二十多年的刀削面店形成的。是怎样一种情绪呢?“妈妈做的是餐饮生意,却懂得人活不能满足于吃喝,所以她心甘情愿、毫不怀疑地给女儿们买书,也给自己买衣服,擦粉。”我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穿新衣的那个六一,是多么快活且有力量地走在路上,坐在教室里,心中想的全是好事,正如金作家所言,“我喜欢我们的人生不仅仅为了生存,还有奢侈、虚荣和美丽”。

我很感激曾经度过的每个情意满满的节日,尤其是儿童节,无论是家人还是社会,在那个时代竭尽所能保护了孩子们纯真的心,直到现在,我依然记得他们既欣慰又感慨地说:“真是遇到了好时候。”是的,被堆积爱与希望的每一步,都是我们敢于回望曾经的坚实支撑。只要人类生生不息,儿童节就要永远快乐下去。

保卫童年 毛真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